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 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成員責任有限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323)

監事辭任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收到曾暄女士(「曾女士」)的書面辭呈。曾女士因工作調整辭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曾女士的辭職不會導致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最低人數,亦不會影響監事會的正常運作。其書面辭呈自送達本公司監事會之日起生效,本公司將根據相關規定盡快完成監事的補選工作。

曾女士確認其與董事會(「**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其辭任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證券的持有人垂注。

曾女士在擔任本公司監事期間,勤勉履責,恪盡職守,充分履行監事職責。本公司、董事會及監事會謹此對曾女士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裴鴻雁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育先先生、魏如山先生、劉燕先生及王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王于猛先生、肖家祥先生、沈雲剛先生及陳紹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燕軍先生、劉劍文先生、周放生先生、李軍先生及夏雪女士。

* 僅供識別